

H 闲话文人

明斋

鲁迅的真实生活



鲁迅在景云里寓所书房照片。

读鲁迅文章,必然关心鲁迅文章的写作背景与写作环境。于是,便喜读关于鲁迅的回忆性的文字,尤其是当事人如许广平女士的撰述,更为我所瞩目。

1962年11月22日《文汇报》载有许广平女士回忆性长文一篇,云《景云深处是吾家》,后收入《许广平忆鲁迅》一书(马蹄疾辑录,广东人民出版社1979年4月1版1刷)。乍看题目,无不以为是作者甜蜜回望她和鲁迅先生初到上海居于景云里那段幸福生活时光的,但细读之下,才知道新婚燕尔的鲁迅,在景云里居住期间,生活环境竟然恶劣如许:“有一天,忽然砰砰枪声接连不断。我们只好蛰居斗室,听候究竟。事后了解,才晓得有一‘肉票’,被关在弄内,后为警察发觉,绑匪企图抵抗,就窜到汽车房的平台上,作居高临下的伏击。在射击时,流弹还打穿二十三号的一扇玻璃窗,圆圆的一个洞,煞是厉害。结果自然警察得胜,绑匪陈尸阳台,可见当时景云里是鱼龙混杂,各色人等都有的。鲁迅也未能安居,住在景云里二弄末尾二十三号时,隔邻大兴坊,北面直通宝山路,竟夜行人,有唱京戏的,有吵架的,一片喧闹,颇以为苦。加之隔邻住户,平时搓麻将的声音,每每于兴发时,把牌重重敲在红木桌面上。静夜深思,被这意外的惊堂木式的敲击声和高声狂笑所纷扰,辄使鲁迅掷笔长叹,无可奈何,尤其可厌的是在夏天,这些高邻要乘凉,而牌兴又大发,于是径直把桌子搬到石库门外,迫使鲁迅竟夜听他们的拍拍之声,真是苦不堪言的了。”(参见孙郁、黄乔生主编《十年携手共艰危——许广平忆鲁迅》,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2000年12月出版)

另据许广平回忆,鲁迅一家居于景云里时,不但环境恶劣,而且还经常受到无赖们的欺侮。许广平在《景云深处是吾家》一文中还说:“我们的后门,紧对着一位鼎鼎大名的奚亚夫,挂有大律师的招牌。他家中有十四五岁的顽童,我们经常走前门,哪里招惹着他们呢?但因早晚在厨房煮饭,并带领建人先生的小孩,因此被顽童无事生非地趁煮食时丢进石头沙泥,影响到小孩的安全和食物的清洁。鲁迅几经忍耐,才不得已地向之婉言。不料律师家的气焰更甚,顽童在二十三号后门上做那时上海流氓最可鄙的行为:画白粉笔的大乌龟,并向我们的后门撒尿。理论既不生效,控告岂是律师之敌,这时,刚好弄内十八号有空屋,于是在一九二八年九月九日移居到十八号内,并约建人先生一家从一弄原来的住处搬在一起。计从一九二七年十月起,在二十三号共住十一个月。古人云择邻相处,但当时的上海,无论如何择法,也很难达到自己的愿望。这是一段惨痛的回忆。……忽然听说隔邻十七号又空起来了,鲁迅欢喜它朝南又兼朝东,因为它两面见太阳,是在弄内的第一家,于是商议结果,又租了下来。……当我们搬到十七号住的时候,厨房是空着不用的,出入活动,一切集中在十八号内。十七号厨房刚好就存放了一大堆木柴,等待干燥时好用。那律师家的顽童,眼见这情景,趁我们的疏忽,没有关上窗户,夜里却偷偷丢进满是煤油浸透的引火

纸头,意想引起火灾。次早一看,却幸而熄灭在地。大律师的威焰,可算给我们吃尽苦头了。”(参见孙郁、黄乔生主编《十年携手共艰危——许广平忆鲁迅》,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2000年12月出版)

H 异域风情 美文秀

莎士比亚故居

到达斯特拉福德小镇时,已是当地下午5点多钟。所有店铺已经关门。匆匆赶到莎士比亚故居,只见大门紧闭,铁将军一副冷脸孔。

此次英国之行,最大愿望无疑是拜谒这位大文豪的故居。也许,在导游的心眼中,文学被边缘化了,他岂能想得到人群中居然有怀着如此迫切心情的一个游子?行程被本末倒置,我的心愿因此被边缘化了。

无法进入故居,同伴在周围看了一看,便朝另一座故居而去。斯特拉福德是个繁华的小镇,它是莎士比亚和美国哈佛大学创始人的诞生之地。这两位举世闻名的人物是巨大的磁石,把不分肤色的人流吸引到他们的故里,旅游业成了这小镇的主要经济支柱。

我仰望着这座在16世纪建筑的带有三角尖顶阁楼的二层楼房,它在19世纪重修过,保留了原先风貌。1564年4月23日,莎士比亚诞生在座阁楼里,52年后的同一天,又在这座阁楼里辞世。由于莎士比亚,有人把这一天称为文学史上既悲伤又快乐的一天。

故居入口处的小型展览馆里,陈列着莎士比亚及其家人的文字和照片。陈列室里放着莎士比亚珍贵的手稿、著作、画像及其一些文物。我在书中见到莎士比亚的画像。他前额凸出,秃顶,两绺长发飘然盖耳,蓄着八字胡子,显得很绅士。我多想进入馆里,一睹画像,是不是比原先所见的那般模样更有神气。另外一间小屋子里,存放着近百年来世界各国来访者留下的签名和赠言本。一叠叠本子,垒高了人们的仰慕和崇敬之情。要是能零距离面对这些珍贵的藏品,置身那近四百年积淀的气场,该有多好。



莎士比亚故居

二楼有莎士比亚诞生的主卧室,另一间卧室里放着一张古棕色靠背椅,背面刻着莎士比亚族徽的标志。莎士比亚出身并不显赫,他的父亲曾是个手套制造商,一度申请家族盾徽,却遭到拒绝。后来,莎士比亚成功申请到了家族盾徽,并加上格言:“并非没有权利。”二楼还有莎士比亚爱情的见证。18岁时,莎士比亚娶了26岁的安妮,并为她写下十四行诗,赞美妻子“比夏天更可爱,更温婉”,“在永恒的诗行里与时间同久长”。这一切令人产生遐想。

莎士比亚初露头角时,曾经被一个剧作家抨击,说他是“一只暴发户式的乌鸦,用他人的羽毛打扮自己。”后来,甚至有些人宣称,莎士比亚著写的那些戏剧,其实都是女王伊丽莎白一世写的。

莎士比亚终究是莎士比亚。这位出身低微、所受教育不多的人,很善于洞察人世的沧桑。他的一句箴言是:“人生就像是一匹用善恶的丝线交错织成的布。”由是,他在48岁那年,已经写下154首十四行诗、37部剧本。他的《哈姆雷特》等大量戏剧脍炙人口,流传于世。

在斯特拉福德旁边的艾汶河畔安放着一座莎士比亚的青铜坐像,周围四角的小

雕塑像众星一样拱卫着他。这是莎士比亚名著中的四个主人公,分别是《哈姆雷特》中的哈姆雷特,《亨利四世》中的福斯塔夫,《麦克白》中的麦克白夫人,《亨利五世》中的皇太子。河边还矗立着一座皇家莎士比亚剧院,每天都上演莎翁的名剧。可惜,我也一一失之交臂。

唐朝诗人贾岛有《寻隐者不遇》一诗:“松下问童子,言师采药去。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诗人借“松”和“云”赞其风骨和高洁品质,对这济世救人的隐者,表示钦慕之情。然而,人在深山,实难寻找,而我同莎翁曾经生活过的地方,只是一门之隔,这更令人惆怅。

H 写食主义 吴建

只将食粥致神仙

在我们老家,人们不喜欢吃纯米粥,最喜爱糁儿粥。糁儿粥有玉米糁粥、大麦糁粥、元麦糁粥之分。而如何煮粥很有讲究。玉米、大麦要讲究个“新”,煮粥时选用什么水质,烧什么草,什么时候扬糁,都很有学问。比方说煮粥以天落水为上,井水次之,河水最差,河水煮出的粥浑浊寡淡,味儿怪怪的。家乡人煮粥很技巧。我曾仔细观察过我奶奶扬糁的情景,只见她左手捏住瓢端,轻轻抖动,糁儿就像大雪似地纷纷扬扬地飘落于锅内;右手握着勺柄快速搅动,糁儿和米粒很快就“水乳交融”了。然后小火慢炖,半个时辰锅内已是水糁交融,香气缭绕了。捧起粥碗,那白玉米糁儿呈现出晶莹剔透的琥珀色,再使劲嗅嗅,缕缕清香犹如山谷里的百合,幽幽地从鼻尖沁入肺腑,一下子就挑起了食欲。不用佐餐小菜,“呼噜噜”一口就能喝个小半碗。

我不喝酒,但食粥的嗜好不亚于某些“酒鬼”嗜酒。孩提时我家一天早晚两顿大都吃粥。那薄得照见人影的糁粥,我一顿能喝两大碗。久而久之,我出落成一个未有十三拳头高,却“大腹便便”的家伙,村里人讥笑我是“炒米机”。其实村里小孩大多拥有这个形象,圆圆的肚皮如同爆米花机器中间的“大圆筒”。吃饱后解下裤带,用手指弹弹,“噗噗”腹响,仿佛敲鼓似的。

家乡人喝粥平常得有如日出日落。深夜,母亲熬好一锅粥,坐在橘黄的灯下,静静等待归的儿女。早晨,妻子早早起来,为忙碌的丈夫端上一碗糁粥。清清淡淡带着甜甜糯糯,透人心肺缠绵不散,然后心里便有了一种厚重的安心与满足。记得春秋大忙,乡亲们每天早上熬上一大锅粥,吃好了再把剩粥盛进钵头里,带到田头,中午劳作后就在地里吃粥,谓之为“连二顿”,既果腹又解渴。而在寒冷的冬夜,喝上一两碗薄粥,然后拥衾而眠,这一夜,准保感到无比的温暖和舒适。

我不解,家乡人为何如此嗜粥?有人说是“穷得吃不起饭。”有理!曾几何时,吃粥是贫穷的象征。秦观有诗:“日典春衣非为酒,家贫食粥已多时。”《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举家食粥酒常赊”更令人心酸。中国历史上,每遇荒年,都有官宦大户人家设粥场搭粥棚供饥民分食,乃积德行善之举。我的家乡过去粥薄得照见人影者甚多,甚至还有“一粒米煮一锅粥”之说。但今日之鱼米之乡,粮丰草足,何故要做出吃不起饭的寒酸相呢?我想除了传统习俗,人们吃粥应该是为了养生吧。中医是国粹,特别强调“粥疗”。在粥里加上一些中药或其它食品,粥也就有了不同的称谓,如薄荷粥、枸杞粥、半夏粥等等。中医以为,粥养气,提神生精,滋阴壮阳,是不可多得天然绿色食品。再观村人,体强魄健,鹤发童颜老人连村遍乡,个中原因,是否深得中医吃粥健体强身、延年益寿之意蕴,不得而知。

古往今来像我家乡人一样喜爱食粥的文人骚客还真不少,许多人还留下了咏粥话粥的诗文。唐代著名诗人李商隐赞粥

道:“粥香饧白杏花天,省对流莺坐绮筵。今日寄来春已老,凤楼迢递忆秋千。”南宋诗人陆游对粥更是情有独钟:“世人个个学长年,不悟长年在目前,我得宛丘平易法,只将食粥致神仙。”现代作家孙犁也在他《吃粥有感》里写道:“我好喝棒面粥……冬天坐在暖炕上,两手捧碗,缩脖而啜之,确实像郑板桥说的,是人生一大享受。”

H 季候物语

春北写

窗牖之美

窗,也作“囱”、“通孔”,即通风和采光。《说文解字》中有:“在墙曰牖,在屋曰囱”,也就是说,牖和窗意义相同,但位置不一样,窗专指天窗,是开在屋顶上的,而把开在墙壁上的窗子叫“牖”。到了后来,窗和牖的区分不甚分明,以至于渐渐通用。

一扇扇造型别致的窗,给人以美感。看荷兰画家弗美尔的画,很多作品几乎都有一扇窗。比如《倒牛奶的少妇》,画中阳光透过窗棂纸,如水一样漫润在少妇身上,少妇塞起胸前围裙的一角,安静地倒着牛奶,牛奶和阳光一样柔和。弗美尔通过对光影的巧妙运用,将一个简朴的厨房完美地呈现出来,给人以自然的、纯粹的、安静的怀旧情感。

英国艺术家斯蒂芬·约翰·达比
希尓油画作品《窗里窗外》

“窗”在我国古诗词中被大量运用,如“文窗”“西窗”“轩窗”“晴窗”“玉窗”“南窗”等等,像一个个生动的符号,承载着怀想、快乐、清雅、含蓄……《古诗十九首》中的“盈盈楼上女,皎皎当窗牖”,生动地描述了一个满怀愁思的女子,凭倚窗前;朱淑真的“竹摇清影罩幽窗,两两时禽噪夕阳。”两句诗动静对比,将诗人抑郁寡欢的心情进一步渲染;刘方平的“今夜偏知春气暖,虫声新透绿窗纱。”诗人通过写隔窗听到虫声,来表达自己内心的盎然春意……

小小的一扇窗,在中国建筑装饰文化史上蕴含着博大精深的内涵。它们在形式上多采用雕花、镂空、描金等工艺,集富贵华丽、玲珑秀巧于一身,内容上更是主题鲜明,寓意深长,注入了人类智慧与人文情怀,成为一种文化的象征。

去苏州园林参观,看各种类型和形态多变的窗,让人有种说不出的温馨。既有单窗自成一景的,又有数窗形成组景,可为隔而不堵,漏中又续,或潇洒疏朗,或深幽空灵,从而产生了上百种以上的款式造型,使本来咫尺相望的景物变得含蓄幽深,给人以意犹未尽的视觉享受。我在想,若无这些精美的窗作连接的话,其景观可能就大打折扣了。

清朝才子李渔生活有情调,在南京芥子园,他运用“是山也可以作画,是画也可以作窗”的“框景”手法,设计了“尺幅窗”、“无心窗”、“梅窗”等,即在墙上或船舱上开扇形窗并装裱四周。窗外的湖光山色都成为窗内流动的图画。以达到“变作为今,化板成活,俾耳目之前,刻刻似有生机飞舞”的境界。多可爱的一个文人。

袁枚有诗曰:“连宵风雨恶,蓬户不轻开。山似相思久,推窗扑面来。”在生活中,家再小,也要给自己留一扇窗,闲暇时,与朋友凭窗而坐,对酌黄昏。烦恼时,推开门,清新的空气扑面而来,心情顿觉舒畅,烦恼一扫而光,胸怀倍感开阔。